**关于开展向福州市见义勇为勇士捐款献爱心活动的通知**

各院（部）、处室、中心、馆：

现将《向福州市见义勇为勇士捐款献爱心的倡议书》（以下简称<倡议书>）转发给你们，**请各部门、二级学院**根据《倡议书》的精神，于4月25日前，积极广泛宣传倡议，认真组织本单位本部门师生员工，踊跃参与捐款献爱心活动，为创造平安和谐福州做出自己一份贡献。现就捐款事宜要求如下：

1、各单位各部门捐款请直接汇入福州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帐户，帐户具体信息请见《倡议书》（附后）。

2、4月30日前请将捐款单据（回执单）复印件、捐款人及数额清单（加盖单位部门印章），呈送保卫处汇总存档备查，并将作为2021年度综治平安建设考评佐证材料。

特此通知

附：《向福州市见义勇为勇士捐款献爱心的倡议书》

保 卫 处

2021年3月22日





